**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汇总处理表**

标准项目名称：铅冶炼行业节能诊断技术规范 技术承办人： 共4页第1页

标准项目负责起草单位：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10-63933051 2023年8月9日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章节编号 | 意见内容 | 提出单位 | 处理意见 | 备注 |
| 1 | 4.1、4.2 | 4.1和4.2描述的都是系统性诊断原则，对于企业而言，日常节能诊断包括单系统、单工序的专项诊断，建议增加专项诊断原则，例如针对炉窑热效率的专项诊断，对于专业要求不一定要电气等专业，专业特性不一定全部覆盖，主要针对诊断所需设定。 |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会泽冶炼分公司 | 采纳 | 企业开展专项诊断可根据诊断工作需要选择相关专业组成专家组成员。 |
| 2 | 5.3 | “充分考虑运用国内外先进节能技术和具体实践”建议修改为“充分考虑运用国内外先进的工艺技术、节能技术和具体实践” |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会泽冶炼分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3 | 6.3.3 | 根据《GB25323-2023有色重金属冶炼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划分，氧化锌回收系统归属为锌冶炼企业，建议对铅锌联合企业同一工序两边都可划分的企业按照限额计算边界进行划分，以便标准的对标。 |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会泽冶炼分公司 | 未采纳 | 氧化锌回收系统无标准，针对铅冶炼企业，此工序部分仅核算数据，行业内比对 |
| 4 | 6.1.1 | 生产系统、辅助工程系统、公用系统建议修改为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附属生产系统(与有色重金属治炼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一致)。 | 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5 | 6.1.1 | 铜浮渣处理系统、氧化锌回收系统无能源消耗指标，无法通过标准对照法、类比分析法诊断:且铜浮渣处理系统边界及范围不明确(冰铜、粗铜)。 | 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6 | 6.3、6.4 | 6.3 重要生产系统各点分析了水、电、气等; 6.4 公用辅助系统也分析了水、电、气等，是否存在重复。 | 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 部分采纳 | 已修改 |
| 7 | 6.4.8 | 通风机、鼓风机等一般是生产系统设备；建议完善生产系统、辅助工程系统、公用系统划分。 | 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 未采纳 | 供风系统划入辅助生产系统。  |
| 8 | 编制说明 |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稿中矿产铅、原生铅、原铅概念较多，建议统一。 | 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编制说明进行调整 |
| 9 | 编制说明 | P11，“图1原铅治炼生产工艺流程”所示: 还原工序及烟化工序产出粗铅送往初步火法精炼工序，建议修改为熔炼工序及还原工序产出粗铅送往初步火法精炼工序。 | 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10 | 编制说明 | 再生铅预处理工艺应诊断破碎、拆解、筛分、废酸处置等工艺过程和蒸汽、电、水等的消耗。 | 云南沙甸铅业股份有限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11 | 编制说明 | 再生铅粗铅冶炼系统应诊断粗铅冶炼工艺、熔炼炉及除杂工艺，以及燃料（煤、天然气）、碳质还原剂、电、水、压缩空气、氧气等的消耗。 | 云南沙甸铅业股份有限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12 | 6.2.4 | 建议删除“重点用能行业能效指标及能效领跑者的相关指标”理由是：能效领跑者指标属于标杆水平，一些企业能耗指标还达不到该水平。 | 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 采纳 | 已删除相关内容 |
| 13 | 6.1 | 边界范围，氧化锌回收系统按照《锌治炼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是划分到锌冶炼内，在这里是否同步。 |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未采纳 | 氧化锌回收系统无标准，针对铅冶炼企业，此工序部分仅核算数据，行业内比对 |
| 14 | 6.2.1 | 补充“能源计量采集点网络图以及能源流向图” |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15 | 6.2.9 | 将“可再生能源使用情况”修改为“可再生能源利用情况” |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 16 | 6.3.4 | “电解精炼应诊断电解工艺及电、蒸汽、天然气、水等的消耗”。补充天然气消耗。 |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采纳 | 已修改 |

说明：（1）发送《征求意见稿》的单位数：6个；

（2）收到《征求意见稿》后，回函的单位数： 6个；

（3）收到《征求意见稿》后，回函并有建议或意见的单位数： 6个；

（4）没有回函的单位数：0个。